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臺中市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本基金自 86 年係依「臺中市政府代辦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辦法」規定設立，並於 101 年修正為「臺中市道路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自治條例」，係為加強本市道路管理，減少挖掘次數與面積，提升道路工程與管線工程品質，統一路面修復標準，保障市民行的安全。

二、組織概況：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為受理、管制及協調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設臺中市挖路聯合服務中心，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本局管線管理科科长兼任，綜理本中心業務，執行秘書一人由管線管理科正工程司兼任、幹事二人由管線管理科股長及副工程司兼任。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4 目所定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上年度預算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01)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3 億 2,347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8 億 6,250 萬元，減少 5 億 3,902 萬 6 千元，約 62.5%，主要係實際受理申挖數量較預計減少。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2 億 7,811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8 億 8,502 萬 3 千元，減少 6 億 691 萬 1 千元，約 68.58%，主要係實際發包金額小於預算金額。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320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500 萬 3 千元，增加 820 萬 3 千元，約 163.95%，主要係工程違約罰款、收回以前年度空污費及註銷應付帳款。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263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263 萬 5 千元，主要係依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臺中分局 101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臺中市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年12月21日函轉之財政部公文補報繳95年至100年營業稅。

(五) 收支餘絀：決算數賸餘 5,593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短絀 1,752 萬，增加 7,345 萬 3 千元，約 419.25%。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實際數 3,265 萬 9 千元，預算數 1 億 1,565 萬元，執行率 28.24%，主要係 101 年度車輛機具採購案已陸續於 101 年 12 月完成驗收並辦理結算待付款，部份未支付款項可於 102 年 6 月前完成支付。

二、上(102)年度截至6月30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 業務收入：實際數 1 億 7,011 萬 1 千元，預算數 7 億 9,237 萬 8 千元，執行率 21.47%，主要係 102 年度之發包案尚未全部完成。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數 7,606 萬 7 千元，預算數 10 億 9,373 萬 9 千元，執行率 6.95%，主要原因同二、(一)。

(三) 業務外收入：實際數 314 萬元，預算數 405 萬 4 千元，執行率 77.45%，主要係工程逾期違約金、收回以前年度空污費及以前年度工程發包節餘款。

(四) 業務外費用：實際數 101 萬 6 千元，預算數 0 元，主要係繳納 95 年至 100 年營業稅逾滯納期加徵利息及退還 101 年度扣罰廠商逾期違約金。

(五) 收支餘絀：實際數賸餘 9,616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短絀 2 億 9,730 萬 7 千元，增加 3 億 9,347 萬 5 千元，約 132.35%。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實際數 3,749 萬 8 千元，預算數 1 億 720 萬 2 千元，執行率 34.98%，主要係 102 年度之發包案尚未全部完成。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臺中市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 (一) 103 年度預定本局代辦管線挖掘及回填作業約 1 萬 5 千立方公尺，並配合各委辦管線單位共同或聯合施工，以減少道路挖掘次數，並提昇工程品質。
- (二) 管制全市管線挖掘及回填作業，建立管道施工統一規範，並對各管線單位申挖案件採取共同或聯合施工，維護道路品質，保障市民用路之權益。
- (三) 依內政部 93 年修正之「市區道路條例」，明文規定各縣市應成立道路養護相關基金，本市自 86 年以編列特種基金方式執行，運用管線單位申挖道路所繳納之管溝挖掘及路面修復費，於基金指定用途內，執行道路養護建設，相關法令並經行政院核定執行。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臺中市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四) 本年度預計重要業務目標執行摘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數量單位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備 註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業務成本與費用						
勞務成本	立方公尺	15,000	51,750	88,634	305,788	1. 代辦轄內各管線單位管溝經費。 (本年度減少係台中市統一挖補自治條例已經議會通過，目前行政院核備中，若完成立法程序，本案除協調不成案件之外，不代辦相關工程。)
	平方公尺	500,000	200,000	500,000	200,000	2. 代辦轄內各路修工程。
	千元		224,995		200,000	3. 市區道路(8區)路修支出。
	千元		240,000		240,000	4. 公所代辦(21區)路修支出。
	千元		110,000			5. 市管公路(21區)路修工程支出。
	立方公尺	15,000	750		4,431	6. 管道工程空汙費。
	千元				100,000	7. 道路橋樑養護小型工程計畫。
管理及總務費用	千元		41,388		43,520	本年度減少係： 1. 挖路聯合服務中心各項資訊系設備建置維護費用。 2. 車輛相關估計費用。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臺中市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勞務收入 6 億 3,175 萬，係預計代辦轄內各管線單位管溝及路面修復經費收入。
- (二) 本年度其他業務收入 1,700 萬元，係依據臺中市寬頻管道管理維護辦法由市庫撥款入臺中市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專戶。
- (三)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405 萬 4 千元，係依銀行存款利率估算。
- (四) 本年度勞務成本 8 億 2,749 萬 5 千元，係估計 103 年申請派工數量金額。
- (五) 本年度管理及總務費用 4,138 萬 8 千元，係估計系統資訊相關維護費、軟體攤銷費、公務車輛折舊費、公務車輛養護費、公務車輛保險費、公務車輛燃料費、公務車輛牌照稅、公務車輛檢驗費、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

最近 4 年收入與支出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度決算	101 年度決算	102 年度預算	103 年度預算
<b>收入</b>				
業務收入	921,392	323,475	792,378	648,750
業務外收入	312,698	13,206	4,054	4,054
<b>收入合計</b>	1,234,090	336,681	796,432	652,804
<b>支出</b>				
業務成本與費用	794,355	278,112	1,093,739	868,883
業務外費用	305,219	2,636	0	0
<b>支出合計</b>	1,099,574	280,748	1,093,739	868,883
<b>本期賸餘(短絀-)</b>	134,516	55,933	-297,307	-216,079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臺中市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本期短絀 2 億 1,607 萬 9 千元由未分配賸餘 3 億 5,192 萬 1 千元撥用賸餘 2 億 1,607 萬 9 千元，使得本年度未分配賸餘為 1 億 3,584 萬 2 千元。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4 億 1,671 萬，由下列各項計算而成：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 億 1,350 萬 8 千元，包括本年度短絀 2 億 1,607 萬 9 千元，固定資產折舊 2,324 萬 5 千元，無形資產攤銷 62 萬 1 千元，流動資產淨減 1,752 萬 2 千元，流動負債淨減 2 億 376 萬 7 千元。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0 萬元，係增加無形資產 200 萬元。
- (三)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0 萬 8 千元，係減少存入保證金 215 萬 9 千元及增加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95 萬 1 千元。